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6915
聯絡人：陳柔安
電 話：04-37061512

受文者：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0900526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052651A00_ATTCH3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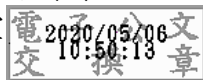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桃園市109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新任校長遴選作業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109年5月5日府教高字第109011016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文檢附旨揭作業簡章1份，另亦可至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網站 (<http://www.tyc.edu.tw/>) 「訊息公告」—「最新消息」處下載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